

“万里清风”廉洁教育导刊

2025 年第 4 期
(总第 24 期)

主办：中共浙江万里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 1 月

目 录

廉政要闻	1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1
李希：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
李希在主持召开中央纪委会会议 传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3
警钟长鸣	6
南方医科大学原省委常委、副校长宁习洲被开除党籍	6
北京大学原省委常委、副校长任羽中严重违纪违法 被开除党籍和公职	7
江西财经大学原党委书记廖进球被开除党籍	7
清廉文化	9
洁己方能不失己	9
简而廉，则严利无废怠	10
一钱不取	12
工作动态	14

廉政要闻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 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中共中央政治局12月25日召开会议，听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工作汇报，研究部署2026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2025年，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聚焦“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坚决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完成对省区市巡视全覆盖，推动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深入开展“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行动，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会议强调，2026年，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要围绕实现“十五五”时期目标任务做深做实政治监督，推动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持续深化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用更多可感可及的成果赢得群众信任。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切实增强制度执行力。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一步不停歇、半步不退让，深化标本兼治，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不断增强治理腐败综合效能。持续加强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着力锻造纪检监察铁军。

此前，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听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2025年工作情况和二十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准备情况汇报。

会议同意明年1月12日至14日召开二十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信息来源：新华社，2025年12月25日)

李希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常委会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十届中央纪委常委会11月14日就“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准确把握‘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部署”举行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李希主持会议并讲话。他强调，纪检监察机关要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持续深入抓好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部署要求上来，找准找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切入点着力点，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李希指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我国发展环境面临深刻复杂变化。要毫不动摇坚持党的领导，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坚决同危害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言行作斗争，推动

全党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凝心聚力、攻坚克难，不断把中国式现代化推向前进。

李希强调，管党治党越有效，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就越有力，坚持党的领导必须加强党的建设、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准确把握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始终保持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认真落实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九个以”的实践要求和“五个进一步到位”的重要要求。要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持续加大风腐同查同治力度，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不断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要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认真履行监督责任、协助职责，推动各级党组织把每条战线、每个环节的自我革命抓具体、抓深入，把党的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

李希强调，纪检监察机关是管党治党的重要力量，监督别人首先自身要全面过硬。要深入开展“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行动，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干部政治能力、政策水平、纪法素养，健全完善内控机制，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坚决清除害群之马，着力锻造纯度更高、成色更足的纪检监察铁军，以高素质队伍保障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以高质量监督执纪执法保障二十届四中全会部署落地见效。

(信息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5年11月14日)

李希在主持召开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 传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二十届中央纪委常委会10月24日召开会议，传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李希主持

会议。他强调，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四中全会精神，更加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决把党的自我革命要求落实到位，为实现“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提供坚强保证。

李希指出，“十四五”时期特别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砥砺前行，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新的重大成就，中国式现代化迈出新的坚实步伐，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始终坚定紧跟总书记、奋进新征程的信心决心，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自觉扛起“两个维护”重大政治责任，矢志不渝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

李希强调，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是指导“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乘势而上、接续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又一次总动员、总部署。纪检监察机关要完整、准确、全面学习领会《建议》精神，深刻把握未来5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重大原则、主要目标、战略任务、根本保证，找准找实服务保障的切入点着力点，以强化政治监督压实各方责任，以正风肃纪反腐为高质量发展清障护航，以严管厚爱结合激励担当作为，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贡献力量。

李希强调，全会对坚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出新部署新要求。纪检监察机关要贯通学习领会，认真抓好落实，纵深推进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要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切实用以统领纪检监察一切工作；锲而不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钉钉子精神纠“四

风”树新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加大一体推进“三不腐”力度，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着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推动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促进监督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纪委副书记刘金国出席会议。

(信息来源：新华社，2025年10月24日)

警钟长鸣

南方医科大学原省委常委、副校长宁习洲被开除党籍

据广东省纪委监委消息：经中共广东省委批准，广东省纪委监委对南方医科大学原省委常委、副校长宁习洲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宁习洲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品礼金，违规接受宴请和出入私人会所；违背组织原则，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为他人谋利并收受财物；廉洁底线失守，违规借用管理和服务对象钱款，长期参与赌博活动；擅权妄为，违规干预和插手市场经济活动；大搞权钱交易，利用职务便利以及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他人医疗设备采购、工程承揽和案件处理等方面谋利，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退休后仍不知止。

宁习洲严重违反党的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和工作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广东省纪委会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广东省委批准，决定给予宁习洲开除党籍处分；按规定取消其相应退休待遇；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信息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5年12月22日）

北京大学原省委常委、副校长任羽中严重违纪违法 被开除党籍和公职

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北京大学原省委常委、副校长任羽中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任羽中丧失理想信念，背弃初心使命，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品、礼金；不按规定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在职工录用工作中为他人谋取利益；违规拥有非上市公司股份；毫无纪法底线，公器私用，“靠校吃校”，搞权钱交易，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教育培训、升学就业等方面谋利，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

任羽中严重违反党的组织纪律和廉洁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中央纪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中央批准，决定给予任羽中开除党籍处分；由国家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信息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5年12月8日)

江西财经大学原党委书记廖进球被开除党籍

据江西省纪委监委消息：经中共江西省委批准，江西省纪委监委对江西财经大学原党委书记廖进球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廖进球丧失理想信念，背离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弃守职责使命；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接受宴请；组织原则缺失，在组织谈话函询时不如实说明问题，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违规为他人谋取利益并收受财物；廉洁底线失守，违规收受礼品、礼金，违规借用车辆，通过民间借贷获取大额回报，利用职务上的影响为亲属谋利；

把公权力当作谋取私利的工具，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合作办学、工程项目等方面谋取利益，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

廖进球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和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利用影响力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江西省纪委会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中共江西省委批准，决定给予廖进球开除党籍处分，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信息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5年10月31日)

清廉文化

洁己方能不失己

“洁己方能不失己”见于清代学者金缨编纂的《格言联璧·从政》，其意为自身做到严于律己方能不失本性。此言虽简，却直指古今廉洁从政为人之道——唯有严于律己、保持自身纯洁，才能守住本真，不迷失方向。

洁己守心方行远。实现“洁己”的境界，首要在心，在于修心养性、心有定力。在诱惑与欲望如潮水般涌来时，人最易失落的，往往不是外物，而是那颗赤诚之心。一旦在“己”的防线上有所松懈，允许哪怕一丝污渍沾染，便可能开启溃败的缺口，逐渐迷失自我，最终失去本真。战国时期，齐国田稷的部下曾献金百镒，田母问清来源后当即训斥：“吾闻士修身洁行，不为苟得。竭情尽实，不行诈伪。非义之事，不计于心。非理之利，不入于家。”田稷闻言满脸羞愧，随即将百金原封不动退还部下。“洁己”要求始终保持一种高度的警觉和主动净化的能力，如同守护一眼清泉，须时常清理飘落的枯叶与滋生的苔藓，方能确保其源头活水清澈如初。

洁己不失己的关键，在于“无人处、小事上”的慎微与坚守。宋代朱熹提出，“独者，人所不知而已所独知之地也。”其意为身处幽暗之中，行细微之事，虽然没有外显，别人不知道，但自己内心是清楚地知道的。因此，当起心动念之时，尤需保持“不畏人知畏己知”“梨虽无主，我心有主”的高度警觉，不肆其情、不恣其意。由此可见，真正的“洁己”，是植根于内心深处、外化于毫末之间的点滴行动。独处之时、细微之事，最能考验一个人廉洁自律防线的坚固程度。

洁己的修养，绝非一时一日之功，其贵在坚持、久久为功。清代陈炳《杂诗》有云：“端人贵洁己，宁使霜露侵。”大意是说，品德高尚的人，把个人的廉洁看得最重要，即使身处逆境，也决不动摇。外界环境在变，诱惑挑战的形式也在变，如果自我要求时紧时松，甚

至寄望于“毕其功于一役”，那么廉洁的堤坝，就可能因为疏于维护而在长期侵蚀下松动。古人推崇“吾日三省吾身”，正是将自我检视、自我净化作为一种日常功课。这就要求将廉洁自律作为一种终身追求和生活习惯，日积月累，常抓不懈。在顺境时不忘乎所以，在平淡时不松懈懈怠，在逆境时不改变操守，让“洁己”在时间的淬炼下愈发纯粹、坚定。

古往今来，很多先贤榜样“洁己不失己”，在历史的长河中留下了不朽的篇章。在我们党的百余年历史中，许多优秀的共产党员都将坚守初心、严于律己作为立身之本，自觉抵制私欲、克己奉公。焦裕禄在兰考治沙中严守“公款姓公”的规矩，不占公家一分一毫；杨业功坚持不见送礼者，房门上书“携礼莫入”；郑培民有集邮的爱好，却一生自敛其好……他们不为利益所困、不为欲望左右、不为诱惑俘虏，心怀理想、手握戒尺，真正做到了一心为公、一身正气、一尘不染。

以“洁己”为锚，方能于风浪中稳住根本；以“洁己”为帆，方能于迷雾中明确方向。新征程上，党员干部要在修心养性中筑牢定力，于无人细微处彰显品格，于久久为功中锤炼本色，真正将坚持高标准和守底线相结合，方能经受各种诱惑和考验，永葆共产党人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信息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5年12月12日)

简而廉，则严利无废怠

清代学者戴震所著《原善》有云，“简而廉，则严利无废怠。”这句箴言强调了一个人在言行举止中要做到简约而不褪色，廉洁而不放纵，这样才能始终严于律己，不图功名而忘本，不图利禄而放弃原则。这告诫我们，保持俭朴之风和廉洁之风对于一个人成长的重要性。对党员干部来说，这句箴言有很强的启示意义。

俭和廉密不可分。“居官之所恃者，在廉。其所以能廉者，在俭”“士非俭无以养廉，非廉无以养德”“又谓惟淡可以从俭，惟俭可以养廉”“欲为清白吏，必自节用始”，这些凝结着历史经验教训的箴言警句，无不阐明了俭能守廉养廉、廉能持俭兴俭的道理。

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败由奢。保持勤俭和清廉之风，是修身立业的道德基础，也是为官从政的必备素质。司马光在《训俭示康》一文中说：“夫俭则寡欲，君子寡欲，则不役于物，可以直道而行；小人寡欲，则能谨身节用，远罪丰家。”意思是说，如果一个人能持之以俭，贪欲就会减少；如果为官就能正道直行，不被外物所役使；如果是普通百姓，精打细算地过日子，也能够衣食无虞，远离犯罪的深渊。一代廉吏于成龙，他不仅日食粗粝一盂，粥糜一匙，侑以青菜，终年不知肉味，灾荒之年以糠代粮，还时常把节余的口粮和薪俸用于救济灾民。百姓自编歌谣赞颂他：“要得清廉分数足，唯学于公食糠粥。”

中国共产党始终把勤俭节约、廉洁奉公作为传家之宝。一代代优秀的共产党人，始终保持着厉行节约、艰苦朴素的生活作风，彰显着共产党员的政治本色和高风亮节。1935年1月，红十军团军政委员会主席方志敏不幸被俘，敌人对他搜身检查。让敌人万万没有想到的是，方志敏身上除了一支自来水笔和一块旧表，再也找不出什么值钱的东西。正如方志敏所说：“清贫，洁白朴素的生活，正是我们革命者能够战胜许多困难的地方！”

对于党员干部来说，崇俭尚廉既是个人身心健康的重要保障，更是形成良好党风政风和民风社风的必要条件。党员干部的心灵犹如一块“阵地”，俭朴之风、清廉之风不去占据，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就会乘虚而入。党员干部要主动抵制享乐主义奢靡之风，自觉净化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以优良作风振奋精神、激发斗志、树立形象、赢得民心。

（信息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025年11月20日）

一钱不取

一钱太守，是对东汉会稽太守刘宠的雅称，他在任内造福百姓，离任时百姓以钱相赠，他仅象征性地暂收一钱并投回江中，后世将这段江称为钱清江，并修建一钱亭、一钱太守庙纪念他。从此，一钱不取成为廉洁的象征。关于一钱不取的故事，历史上还有一些，值得我们细细品味。

东晋邓攸任吴郡太守时，为官清廉，“百姓欢悦”，对他很是爱戴。离任时，对于郡人馈赠的数额颇大的“送迎钱”，他“不受一钱”。数千名父老乡亲拉住他乘的船，苦苦哀求他留下来，使得他的船无法离开，邓攸只好稍作停留，直到夜间方得悄悄出发。郡人为此作歌：“紞如打五鼓，鸡鸣天欲曙。邓侯挽不留，谢令推不去。”邓攸被誉为“中兴良守”，可见其为政清明，深得民心。

明代冯梦龙的《古今谭概》也记载了一个清白离任的故事。明代许应逵任职山东东平“甚有循政”，却遭他人诬陷而被调离。是非公道自在人心。离任时，当地吏民依依不舍，“哭泣不绝”。到了晚上，许应逵在一家旅馆住下，回想起白天这一幕，既欣慰又心酸，不禁对随从感慨：“为吏无所有，只落得百姓几眼泪耳。”随从也长叹道：“阿爷囊中不着一钱，好将眼泪包去，作人事送亲友。”无一钱却有眼泪，而这眼泪是百姓对他的认可。许应逵听了随从的这句回话，一扫愁苦，拍掌叫好，他深深体会到了清官廉吏获得的尊重，这是多少钱也无法换来的。

守廉是为政者的本分，也是国家律法一贯要求。湖北云梦睡虎地出土的秦简《法律答问》，是对秦律某些条文、术语以及立法意图的解释，其中说：“府中公金钱私贷用之，与盗同法”，即私自使用公款与盗窃同论。若是官吏行贿受贿，则“通一钱者，黥为城旦”。

持廉之道，莫宜于防微杜渐。清代名臣陈廷敬曾受命监管造钱，任职之初他在宝泉局就宣布：“此天下钱之所由出也。吾自矢不受一钱。”数月后，有名同僚从废铜中捡得数枚古钱送给陈廷敬看，并说：

“人言古钱佩之身吉，请公佩之。”陈廷敬留下了一枚。又过了数月，宝泉局官员将新铸的钱拿给陈廷敬看，在桌上遗落了一枚新钱。后来，陈廷敬又来到宝泉局，想到当时自己对众人当面说过的“不受一钱”的誓言，忽然心有感触，“吾誓不受一钱，前后取其钱二，其何以自明？”随即将所得二钱退还给宝泉局，并写了一篇《二钱说》，用来时刻警醒自己。

公生明，廉生威。岳飞曾提出“文臣不爱钱，武臣不惜死，天下太平矣”。对此，他身体力行，尤其在守廉方面，给后世作出了表率。对于朝廷的赏赐，他总是“毫发不以为己私”，将其分给将士们，自己“一钱不私藏”。清代福建巡抚陈瑛论及心中廉吏的标准时说：“贪官不在所取之多寡，取一钱，即与取千百万金等，必一钱不取，方可谓之清廉”，此种分文不取的廉吏被世人认为“清廉中之卓绝者”。得到康熙评价“操守为天下第一”的张伯行，面对让他行贿送礼的劝言时，他慨然道，“我为官，誓不取民一钱，安能办此！”为杜绝别人向他行贿送礼，他更是撰写《却赠檄文》公开示众：“一丝一粒，我之名节；一厘一毫，民之脂膏。宽一分，民受赐不止一分；取一文，我为人不值一文……”

“不虑于微，始贻于大；不防于小，终亏大德。”一钱看似小节，实则不小，关乎廉洁大德，守廉当从慎初慎微慎独做起，从小事小节上守起，守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做一钱不取的堂堂正正的人。

（信息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2025年11月21日）

工作动态

△10月14日，纪检监察室、审计处会同校长办公室、计划财务处、校园建设管理部、社会合作处等部门，在学校党委书记王伟忠、副校长陈建革的带领下，前往海洋生物种业产教融合宁海实训基地建设项目现场开展工程督导检查，重点围绕工程进度、质量管控、安全生产等方面强化监督检查。

△11月12日，校纪委书记孙斌、副校长陈建革带领学校纪检监察室和校园建设管理部前往宁海实训基地建设项目与施工、监理及学校项目管理方展开谈话，并就项目建设安全防范措施展开监督检查，查阅专项施工方案、操作规程等制度文件、安全培训记录、安全技术交底等台账，并督促开展消防等安全演练。

△11月以来，设计艺术与建筑学院环境设计专业《造型语言——色彩》课程，以“廉洁”为主题深入开展课程思政。同学们从历史典故、廉洁家风、廉洁自然隐喻等切口着手，把廉洁思考与专业训练相融合，绘制出75幅“廉”意满满的书画作品。

△为深入推进校园廉洁文化建设，引导大学生系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商学院于11月初开展廉洁主题书签制作活动。

△11月至12月，纪检监察室依托学生组织青年明德惟廉学会开展“青衿秉初心 廉炬照前程”12.9廉洁教育月系列活动。本次活动以廉洁知识竞答、廉洁教育游园会、青廉读书会、廉洁教育讲座、廉洁宣誓等丰富形式，鼓励大学生争做廉洁精神的传承者、践行者，共计1500余名学生参与其中。

△12月2日，外语学院在3326教室召开全院大会。会议从管理服务、科研和学术规范、廉洁从教、培养亲清师生关系等方面对全体教师开展了警示教育。同时对新教师着重进行了学术和教育规范的提醒，要求大家严守学术规范，遵守教学规定，争做新时代四有好教师。

△12月3日下午，浙江万里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扩大）会议在行政楼112会议室召开。会议邀请组织部副部长、统战部副部长俞跃博士作《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新局面》专题报告。各二级学院纪委围绕“一院一策”监督重点任务开展交流。会上，纪委书记孙斌以“六个持续”对学校纪检监察工作提出要求：要持续深入开展学习，持续推进政治监督，持续做深日常监督，持续做优线索办理，持续深化作风建设以及持续加强自身建设，为推进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12月10日下午，为进一步强化学生党员纪律意识与廉洁自律意识，厚植廉洁文化根基，营造崇廉尚洁的良好氛围，商学院党委组织学生预备党员前往中共鄞州区委党校堇邑清风馆，开展“涵养清风正气 筑牢廉洁初心”主题党日活动。

△12月29日，大数据与软件工程学院在4212会议室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暨廉政教育专题报告会。会议专题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2025年度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重要讲话精神，通报了近年来教育部公布的高校典型违纪违法案例，聚焦招生录取、科研经费、基建采购等关键领域突出问题，通过以案释纪、以案说法，开展警示教育。学院纪委书记田圣政作《以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重要论述为指引 筑牢学院清廉建设根基》专题报告。

△12月下旬，纪检监察室会同党办、组织部、宣传部等职能部门，组织开展了2025年第四季度、年度学校政治生态自查自评工作，如实、全面、及时报告自查自评情况，了解掌握、分析研判和推进学校政治生态建设，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

△12月下旬，纪检监察室会同审计处等职能部门，对学校基础设施提质工程的第四季度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监督。

△12 月 30 日，校纪委发布《关于做好 2026 年元旦春节期间正风肃纪工作的通知》，提醒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单位、部门，在元旦春节即将来临之际，提高站位落实主体责任，深化教育弘扬新风正气，强化监督严肃执纪问责，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